

摘要

書體的使用並非偶然，而是文化內涵、時代氛圍與書家之間的多重錯綜的關係。篆書不同於楷、行、草等日常書體，向來被視為古代書體。在元代重視「復古」的藝術氣氛下，篆書成為反映「古意」的文化載體。對於篆書在元代的流行，首倡復古的趙孟頫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。趙孟頫不僅以兼擅眾體的形象出現，更因其身體力行諸體的創作而帶動各種古代書體在元代的復興。在篆書方面，趙孟頫試圖由李陽冰以來的「玉箸篆」，進而上溯秦篆，而追求所謂的「古意」；更試圖在秦篆中進一步融合〈石鼓文〉、〈詛楚文〉等秦系文字的淵源，而達到「復」於「古」的意圖。與趙孟頫同時的著名印人吾丘衍所留下豐富的篆學著作中，也同樣表達對於早期篆學範本的興趣，反映元代初期南方的博古氣氛。此與宋代金石學大興以來，得以掌握青銅、石刻等早期文字實物有密切的關係。

在趙孟頫之後，「篆書」顯然被賦予特定文化內涵。這種書體視覺上的文化內涵，透過散布與宣傳，即經由元代的文人雅集的篆書與書學的篆書發達，而更廣為確定自身的高古意義。無論南北二地，皆有活絡的篆書活動。無論是以臨學〈詛楚文〉聞名的吳叡，或是取徑〈石鼓文〉的周伯琦與秦不華，彼此風格各不相同，卻都反映趙孟頫以來追求篆書古意的「復古篆書」之理念。張雨評價吳叡篆書「創意師古」之語，恰可做為理解元代篆書的最好註腳。